

# 【國土建設特別貢獻獎 / 年度建築人物獎】參選辦法

## Special Contribution for Urban Development Award / The Property Man of the Year

### 一. 參選資格

#### 【國土建設特別貢獻獎】

被推薦參選人須經各政府機關首長或不動產業界相關公協會推薦，並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

1. 從事國土規劃及公共建設、城鄉發展及都市計畫的建築及環境規劃設計、營造施工、建築管理等，具有施政實績及顯著成就，允當政界楷模者。
2. 從事不動產業教育或學術研究，論著造福國土建設具顯著貢獻，引為學界楷模者。

#### 【年度建築人物獎】

被推薦參選人為從事不動產相關業界之企業家，須經政府相關主管機構或公會、協會、學會、基金會組織或大眾傳播媒體之推薦，並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

1. 從事都市計畫、公共建設、公私建築及其環境規劃設計、營造施工與管理，具特殊貢獻卓越成就，允當業界楷模者。
2. 必須對社會公益有顯著貢獻，增進生活環境品質及建築文化水準之卓越貢獻者。
3. 從事不動產業相關公協會組織之領導與推動，具特殊貢獻，足為業界楷模者。

### 二. 報名方式說明

1. 即日起至2018年2月28日（郵戳為憑）截止，2018年3月31日完成補件，被推薦人資料郵寄至國家卓越建設獎委員會（地址：臺北市105南京東路四段107號11樓之1）。
2. 被推薦人作品之照片或影像之圖文資料不可經過影像加工處理。
3. 所有被推薦人送件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預留備份。
4. 主辦單位保有參選單位所提供之資料(含文字、照片、圖檔)的使用權利，以做為主辦單位之宣傳、出版、介紹及手冊使用。

### 三. 獎項

1. 格式製作：
  - (1) 尺寸：A4 (21 cm x 29.7cm) 為限，直式或橫式皆可，須包含2.內容項目，總頁數以40頁為限。
  - (2) 份數：紙本一式10份，光碟2份。光碟須含報告文字檔案（可為Word、PPT等）、報名表、被推薦人及代表作品圖片至少六張（檔案解析度300 dpi，可為3D或實景照片JPG檔案）。
2. 內容項目
  - (1) 被推薦人參選報名表
  - (2) 推薦理由、具體事蹟（須針對『四.評選標準』之項目詳細闡述）
  - (3) 代表作品簡介說明（須填寫該作品完成年度）
  - (4) 具體表彰被推薦人卓越事蹟之證明資料

### 四. 評選辦法

#### 【國土建設特別貢獻獎】

1. 都市計畫、公共建設、公私建築及其環境規劃設計、營造施工、建築管理之特殊貢獻。
2. 不動產業之教育或學術研究卓越積累顯著貢獻。
3. 辦理或提昇營建行政法規等相關實務之專業成就。

#### 【年度建築人物獎】

1. 在公私建築及社區建設之整體經營管理方面，具有領先地位、革命性突破與不動產業界造成關鍵性影響。
2. 提升建築美學價值之卓越成就。
3. 社會公益之具體顯著貢獻。
4. 領導與推動不動產業相關公協會組織之特殊貢獻。

### 五. 獎座頒贈說明

依據召開評選委員會之評選結果，頒發該獎項專屬獎座乙座予得獎人。